

法定預算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度

中 央 政 府 總 預 算

國 防 部 主 管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國 防 部 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附屬單位預算目次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度

壹、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4
------------------	-----

貳、預算表

一、主要表

收支餘絀預計表.....	5
餘絀撥補預計表.....	6
現金流量預計表.....	7

二、明細表

銷貨收入明細表.....	9
投融資業務收入明細表.....	10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11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12
銷貨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14~15
投融資業務成本明細表及說明.....	16~17
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18~19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20~21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22~23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及說明.....	24~25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26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27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28
資產折舊明細表.....	29
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明細表.....	30
長期債務舉借餘額明細表.....	31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32

三、參考表

預計平衡表.....	34~35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36

員工人數彙計表.....	37
用人費用彙計表.....	38
各項費用彙計表.....	39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40

四、附錄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41~42
--	-------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為加速更新國軍老舊眷村，提高土地使用經濟效益，興建住宅照顧原眷戶及保存眷村文化，並協助地方政府取得公共設施用地及改善都市景觀，爰依民國(以下同國制)85年2月5日總統(85)華總字第8500027130號令公布之「國軍老舊眷村改建條例」(以下稱眷改條例)，及85年7月9日行政院台85防字第22796號函核定之「國軍老舊眷村改建條例施行細則」設立「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以下稱本基金)。

二、組織概況：

- (一)為達成本基金有效管理及運作，成立「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管理會」，設置委員13人，其中1人為召集人，由國防部(以下稱本部)副部長兼任；一人為副召集人，由本部常務次長兼任；其餘委員由本部政治作戰局局長、戰略規劃司司長、法律事務司司長、主計局局長、軍備局局長，及內政部、財政部、法務部、行政院外交國防法務處、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等機關(單位)代表組成，負責本基金財產、資金、計畫、預算、決算及規章等之審議與執行考核。
- (二)另為有效督導與管考眷村改建工作，成立「國軍老舊眷村改建推行委員會」，由本部部長擔任召集人，委員11人，由本部副部長、常務次長、政治作戰局局長、行政院副秘書長及內政部、財政部、法務部、行政院主計總處、國家發展委員會、臺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副首長級人員擔任，負責協調推動眷村改建事宜。

三、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4條第1項第2款所定，凡經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

一、前(107)年度決算結果：

(一)業務總收入：

- 1. 業務收入：實際執行數新臺幣(以下同幣制)32億213萬1千元，占預算數14億819萬3千元之比率為227.39%，主要係配售原眷戶改建基地

收入、標售改建基地店鋪及餘宅收入、零星餘屋價售志願役現役官士兵收入、標售桃園市貿易七村等土地收入。

2. 業務外收入：實際執行數 3 億 4,595 萬 9 千元，占預算數 3 億 7,590 萬 4 千元之比率為 92.03%，主要係存款利息收入、土地及地上物租金收入、違約罰款收入、占用戶不當得利收入等。

(二)業務總成本與費用：

1. 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執行數 74 億 2,111 萬 7 千元，占預算數 16 億 7,282 萬 7 千元之比率為 443.63%，主要係配售原眷戶改建基地成本、標售改建基地店鋪及餘宅成本、零星餘屋價售志願役現役官士兵成本、標售桃園市貿易七村等土地成本，及結報以前年度墊支之輔助原眷戶購宅差額款。
2. 業務外費用：實際執行數 8 億 304 萬元，占預算數 4 億 7,860 萬 9 千元之比率為 167.79%，主要係融資利息費用、安置原眷戶各類補償款（包含搬遷費、自增建超坪補償費、違占建戶拆遷補償費及不同意改建戶補償款等）。

- (三)收支短絀：實際短絀數 46 億 7,606 萬 7 千元，占預算短絀數 3 億 6,733 萬 9 千元之比率為 1,272.96%。

二、上年度預算截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一)業務總收入：

1. 業務收入：實際執行數 8 億 9,380 萬 9 千元，占預算數 4 億 9,866 萬 7 千元之比率為 179.24%，主要係零星餘屋價售志願役現役官士兵及標售店鋪、餘屋等銷貨收入。
2. 業務外收入：實際執行數 3 億 5,402 萬 9 千元，占預算數 9,492 萬 6 千元之比率為 372.95%，主要係存款利息收入、土地及店鋪等租金收入、占用戶不當得利等雜項收入。

(二)業務總成本與費用：

1. 業務成本與費用：實際執行數 6 億 398 萬 6 千元，占預算數 8 億 2,417 萬 1 千元之比率為 73.28%，主要係零星餘屋價售志願役現役官士兵及標售店鋪、餘屋等銷貨成本、結報以前年度墊支之輔助原眷戶購宅差額款及委託銀行代辦基金優惠貸款作業費。
2. 業務外費用：實際執行數 8 億 3,870 萬 9 千元，占預算數 2,199 萬元之比率為 3,814.05%，主要係安置原眷戶各類補償款（包含搬遷費、自增建超坪補償費、違占建戶拆遷補償費及不同意改建戶補償款等）、工程物價調整款及餘屋店鋪之水、電、管理費等雜項支出。

(三)收支短絀：實際短絀數 1 億 9,485 萬 7 千元，占預算短絀數 2 億 5,256 萬 8 千元之比率為 77.15%。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 (一)依「國軍老舊眷村改建計畫」並配合提高生活品質及促進社會建設發展之施政重點，109 年度賡續辦理餘屋及土地價(標)售、改建基地工程保固、陳情訴訟案件處理及眷村文化保存、資產活化等工作。
- (二)結報以前年度墊支補助原眷戶遷購改建基地、遷購國(眷)宅或市場成屋及自行領款安置等 23 村 5,109 戶之基金補助購宅差額款，計編列 87 億 1,078 萬 9 千元。
- (三)辦理眷改零星餘屋價售現役官兵作業，預劃辦理嘉義市「建國一五六村」等 109 戶餘屋價售，計編列 3 億 9,898 萬 4 千元。
- (四)辦理商服設施及餘屋標售作業，預劃辦理臺北市「復華新村」等店鋪及餘屋 71 戶標售，計編列 5 億 958 萬 3 千元。

二、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及其投資計畫之成本與效益分析：無編列數。

三、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無編列數。

肆、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本年度業務收入編列 13 億 8,676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2 億 336 萬 4 千元，增加 1 億 8,340 萬 2 千元，主要係標售改建基地餘屋及店鋪之銷貨收入較上年度增加 1 億 8,904 萬 7 千元所致。
- (二)本年度業務成本與費用編列 96 億 9,140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7 億 8,698 萬 5 千元，增加 79 億 441 萬 9 千元，主要係結報以前年度墊支之補助原眷戶購宅差額款較上年度增加 80 億 6,178 萬 9 千元所致。
- (三)本年度業務外收入編列 2 億 9,868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2,385 萬 4 千元，增加 7,483 萬 4 千元，主要係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6,676 萬元所致。
- (四)本年度業務外費用編列 3,974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610 萬 9 千元，減少 1,636 萬 6 千元，主要係本年度無編列支出原眷戶各類補償款(包含搬遷費、自增建超坪補償費、違占建戶拆遷補償費等)所致。
- (五)綜上，本年度收支相抵後，計短絀 80 億 4,569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短絀數 4 億 1,587 萬 6 千元，增加 76 億 2,981 萬 7 千元。
- (六)本年度及近年收入、支出情形，詳見附表 1、2。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本年度短絀 80 億 4,569 萬 3 千元，前期待填補短絀 923 億 231 萬 8 千元，合計待填補短絀 1,003 億 4,801 萬 1 千元。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5 億 7,386 萬 3 千元，包括本期短絀 80 億 4,569 萬 3 千元，利息調整數 9,736 萬元，調整非現金項目計 96 億 1,955 萬 6 千元，收取利息 9,736 萬元。

(二)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5 億 554 萬 2 千元，係基金應收分期房屋貸款減少 5 億元，及長期應收款減少 554 萬 2 千元所致。

(三)籌資活動無現金增減數。

(四)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20 億 7,940 萬 5 千元。

四、補辦預算：無。

伍、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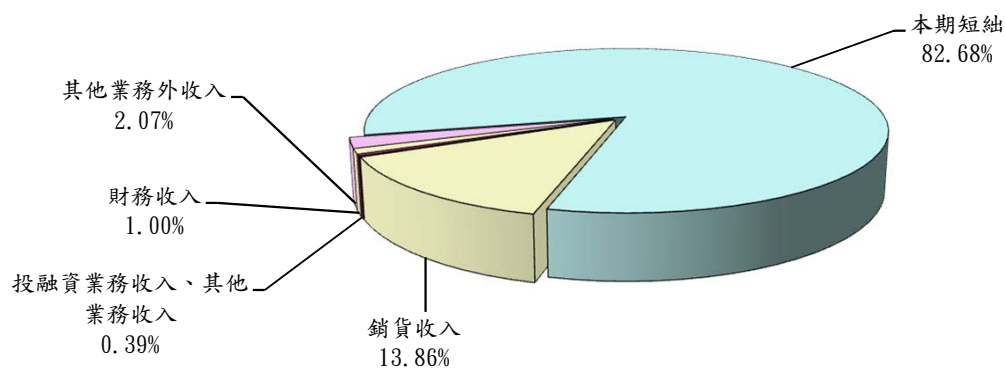
本部依行政院 101 年 8 月 20 日院臺防字第 1010051028 號函核定修正「國軍老舊眷村改建計畫」、「國軍老舊眷村改建融資計畫」，應於 108 年完成融資清償、111 年完成特別預算結報等重點工作。

98 年起因應行政院國土限售及活化策略，除按規劃進度辦理土地處分外，並積極滾動檢討各類活化方式，由原先單一委託財政部國有財產署標售，改採都市更新、設定地上權、標租（售）及有償撥用等多元方式併行，並與中央部會、地方政府合作開發，創造多贏互利局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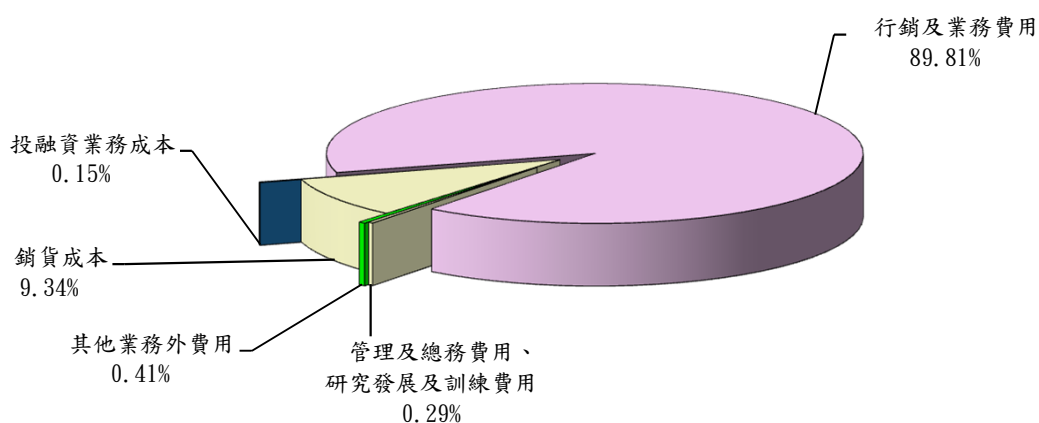
行政院主計總處於 106 年間蒞部實施專案訪查，建請本部積極控管眷地處分進度，以確保債務得以清償，並適時研議眷地停止處分。本部已管制眷改基金於 107 年間完成融資清償，考量目前尚有輔助原眷戶購宅款須辦理結報歸墊，賡續按眷改計畫期程於 111 年完成眷改特別預算結算，並視輔助原眷戶購宅款結報歸墊情形，適時調整眷地處分策略，以創造眷地資產價值及維護活化運用效能。

109 年度收入、成本與費用及賸餘

收入及短絀



成本與費用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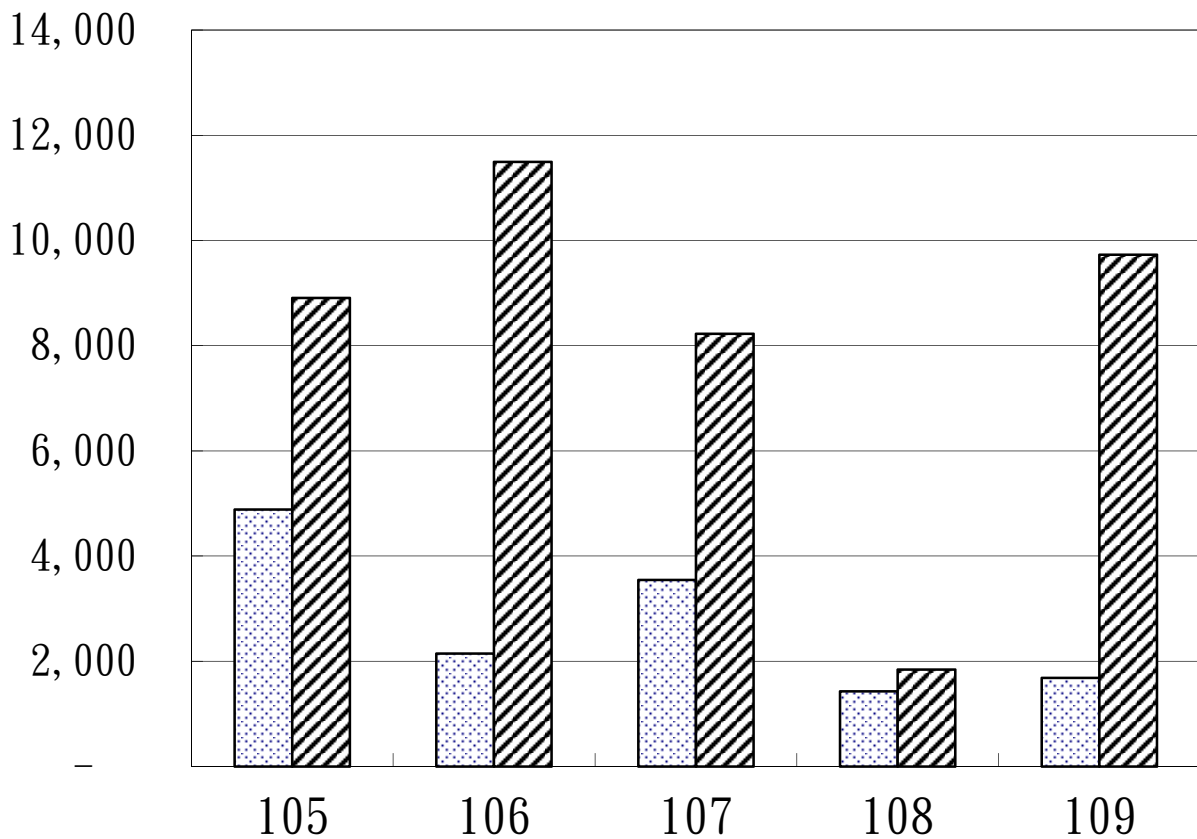
收入及短絀	109 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	109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1,386,766	業務成本與費用	9,691,404
銷貨收入	1,349,115	銷貨成本	908,567
投融資業務收入	37,631	投融資業務成本	14,454
其他業務收入	20	行銷及業務費用	8,739,760
業務外收入	298,688	管理及總務費用	28,489
財務收入	97,360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34
其他業務外收入	201,328	業務外費用	39,743
本期短絀	8,045,693	其他業務外費用	39,743
收入及短絀總額	9,731,147	成本與費用總額	9,731,147

最近5年收入與費用

百萬元

□收入合計

▨費用合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105 年度 決算	106 年度 決算	107 年度 決算	108 年度 預算	109 年度 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4,433,971	1,741,949	3,202,131	1,203,364	1,386,766
業務外收入	448,904	406,725	345,959	223,854	298,688
收入合計	4,882,875	2,148,674	3,548,090	1,427,218	1,685,454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7,945,749	10,662,629	7,421,117	1,786,985	9,691,404
業務外費用	962,710	828,810	803,040	56,109	39,743
費用合計	8,908,459	11,491,439	8,224,157	1,843,094	9,731,147
本期短絀	- 4,025,584	- 9,342,765	- 4,676,067	- 415,876	- 8,045,693

註：105至107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108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主 要 表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收支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3,202,131	100.00	業務收入	1,386,766	100.00	1,203,364	100.00	183,402	15.24
3,153,101	98.47	銷貨收入	1,349,115	97.28	1,160,068	96.40	189,047	16.30
3,153,101	98.47	營建及加工品	1,349,115	97.28	1,160,068	96.40	189,047	16.30
49,010	1.53	投融資業務收入	37,631	2.71	43,271	3.60	-5,640	-13.03
49,010	1.53	融資業務收入	37,631	2.71	43,271	3.60	-5,640	-13.03
20	0.00	其他業務收入	20	0.00	25	0.00	-5	-20.00
20	0.00	雜項業務收入	20	0.00	25	0.00	-5	-20.00
7,421,117	231.76	業務成本與費用	9,691,404	698.85	1,786,985	148.50	7,904,419	442.33
1,436,916	44.87	銷貨成本	908,567	65.52	1,063,678	88.39	-155,111	-14.58
1,436,916	44.87	營建及加工品	908,567	65.52	1,063,678	88.39	-155,111	-14.58
16,506	0.52	投融資業務成本	14,454	1.04	15,266	1.27	-812	-5.32
16,506	0.52	融資業務成本	14,454	1.04	15,266	1.27	-812	-5.32
5,883,660	183.74	行銷及業務費用	8,739,760	630.23	680,512	56.55	8,059,248	1184.29
139	0.00	行銷費用	146	0.01	146	0.01	0	0.00
5,883,521	183.74	業務費用	8,739,614	630.22	680,366	56.54	8,059,248	1184.55
83,679	2.61	管理及總務費用	28,489	2.05	27,395	2.28	1,094	3.99
83,679	2.61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28,489	2.05	27,395	2.28	1,094	3.99
356	0.01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34	0.01	134	0.01	0	0.00
356	0.01	訓練費用	134	0.01	134	0.01	0	0.00
-4,218,986	-131.76	業務短絀	-8,304,638	-598.85	-583,621	-48.50	-7,721,017	1322.95
345,959	10.80	業務外收入	298,688	21.54	223,854	18.60	74,834	33.43
11,941	0.37	財務收入	97,360	7.02	30,600	2.54	66,760	218.17
11,941	0.37	利息收入	97,360	7.02	30,600	2.54	66,760	218.17
334,018	10.43	其他業務外收入	201,328	14.52	193,254	16.06	8,074	4.18
186,656	5.92	租賃收入	201,328	14.52	193,254	16.06	8,074	4.18
4,124	0.13	賠(補)償收入	0	0.00	0	0.00	0	0.00
1,026	0.03	違規罰款收入	0	0.00	0	0.00	0	0.00
142,212	4.44	雜項收入	0	0.00	0	0.00	0	0.00
803,040	25.08	業務外費用	39,743	2.87	56,109	4.66	-16,366	-29.17
12,501	0.39	財務費用	0	0.00	0	0.00	0	0.00
12,501	0.39	利息費用	0	0.00	0	0.00	0	0.00
790,539	24.69	其他業務外費用	39,743	2.87	56,109	4.66	-16,366	-29.17
460,846	14.39	舊有眷舍處理費	0	0.00	11,650	0.97	-11,650	-100.00
329,693	10.30	雜項費用	39,743	2.87	44,459	3.69	-4,716	-10.61
-457,081	-14.27	業務外賸餘(短絀-)	258,945	18.67	167,745	13.94	91,200	54.37
-4,676,067	-146.03	本期短絀	-8,045,693	-580.18	-415,876	-34.56	-7,629,817	1834.64

註：1. 本年度預算數係依行政院主計總處核定中央政府作業基金導入企業會計準則之預算及會計科目編製之數；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法定預算數，並配合導入企業會計準則科目重分類之數。

2. 百分比及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項 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金 額	%		金 額	%	
		賸餘之部 本期賸餘 前期未分配賸餘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公積轉列數 其他轉入數 分配之部 填補累積短絀 提存公積 賸餘撥充基金數 解繳公庫淨額 其他依法分配數 未分配賸餘			
87,993,590	100.00	短絀之部	100,348,011	100.00	
415,876	0.47	本期短絀	8,045,693	8.02	
87,577,714	99.53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92,302,318	91.98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其他轉入數			
		填補之部			
		撥用賸餘			
		撥用公積			
		折減基金			
		公庫撥款			
87,993,590	100.00	待填補之短絀	100,348,011	100.00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8,045,693	
利息股利之調整	-97,36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97,360千元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8,143,053	
調整項目	9,619,556	
其他	8,710,789	配合眷改特別預算辦理結報作業，本年度核銷107(含)以前年度墊支之輔助原眷戶購宅差額款，不影響現金流量
折舊及折耗	200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	908,567	營建及加工品減少908,567千元
流動負債淨減(淨增)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1,476,503	
收取利息	97,36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97,360千元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73,86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貸墊款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505,542	長期應收款減少5,542千元、應收分期房屋貸款減少500,000千元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05,54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減少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及其他負債		
支付利息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079,40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4,29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083,697	

本 頁 空 白

明 細 表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銷貨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單價 (元)	金額	
銷貨收入				1,349,115	銷貨收入編列1,349,115千元，係包含下列3項：
營建及加工品銷貨收入				1,349,115	一、價售現役官兵嘉義市建國一五六村等改建基地餘屋109戶，預估得款398,984千元。
餘屋	戶	140		1,066,888	
店鋪	戶	40		282,227	二、標售臺北市復華新村等改建基地餘屋31戶，預估得款667,904千元。
土地					三、標售基隆市海光一村等改建基地店鋪40戶，預估得款282,227千元。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投融資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 算 數			說 明
		數 量 (業 務 量)	利 率	金 額	
投融資業務收入	年	3,309,670	1.137%	37,631	貸款利息收入編列37,631千元，係預估109年度平均貸款餘額約3,309,670千元，年利率1.137%估列(利率以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2年期定期儲蓄存款機動利率加碼0.042%計算)。
融資業務收入	年	3,309,670	1.137%	37,631	
原眷戶貸款利息	年	3,309,670	1.137%	37,631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其他業務收入	20	
雜項業務收入	20	雜項業務收入編列20千元，係逾期利息收入及違約金收入，以107年度決算數估列約為20千元。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業務外收入	298,688	
財務收入	97,360	
利息收入	97,360	存款利息收入編列97,360千元，係預估活期利息1,000千元，以活期存款平均餘額約5億元，年利率0.200%計算；預估定存利息96,360千元，以定期存款平均餘額約132億元，利率0.73%計算。
其他業務外收入	201,328	
租賃收入	201,328	租賃收入編列201,328千元，係包含下列3項： 一、餘屋：預估臺北市健安新城等40戶短期活化租賃得款11,753千元。 二、店鋪：預估臺北市健安新城等77戶短期活化租賃得款63,964千元。 三、土地：預估未出售眷改土地62處短期活化租賃得款125,611千元。

本 頁 空 白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銷貨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本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 (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 (元)	金額	數量	平均單位成本 (元)	金額
銷貨成本				908,567			1,063,678			1,436,916
營建及加工品銷 貨成本				908,567			1,063,678			1,436,916
材料及用品費				908,567			1,063,678			1,436,916
改建基地完工 成屋	戶	0		0	0	0	0	7	7,247,857	50,735
餘屋及店鋪	戶	180	5,047,594	908,567	219	4,856,977	1,063,678	183	5,046,596	923,527
土地	處	0	0	0	0	0	0	4	115,663,500	462,654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銷貨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銷貨成本編列908,567千元，係包含下列3項：

- 一、價售現役官兵嘉義市建國一五六村等改建基地零星餘屋109戶銷貨成本398,984千元
- 二、標售臺北市復華新村等改建基地餘屋31戶銷貨成本263,634千元。
- 三、標售基隆市海光一村等改建基地店舖40戶銷貨成本245,949千元。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投融資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illegible]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投融資業務成本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 一、 係委託銀行代辦本基金優惠貸款作業之服務費用，其範圍包括自87年度起已核撥之基金貸款戶，代辦項目包含核貸、撥付、回收、催繳、法拍、代辦追償訴訟暨相關業務。優惠貸款以30年為期攤還，代辦費為貸出總額扣除結清本金數，以每年千分之2.85費率計付。
- 二、 一般服務費編列14,454千元，係預估109年度未結清貸款金額全年平均數約5,071,750千元，以千分之2.85費率計算。 $(5,071,750 \text{ 千元} \times 2.85\% = 14,454 \text{ 千元})$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5,883,660	680,512	行銷及業務費用	8,739,760
139	146	行銷費用	146
139	146	服務費用	146
139	14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46
46	46	廣告費	0
0	0	公告費	46
93	100	業務宣導費	100
5,883,521	680,366	業務費用	8,739,614
2,721	9,566	服務費用	3,325
2,721	9,566	一般服務費	3,325
5,880,800	670,8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8,736,289
64,710	21,8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5,500
5,816,090	649,00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 救助(濟)	8,710,789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行銷及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行銷及業務費用合計編列8,739,760千元：

一、行銷費用係印刷裝訂與廣告費編列146千元，分述如下：

- (一) 公告費編列46千元，係辦理眷村改建業務執行、土地短期活化租賃等事宜所需費用。
- (二) 業務宣導費編列100千元，係辦理眷村改建業務執行、土地短期活化租賃、眷村零星餘屋價售等相關事宜所需宣導費用。

二、業務費用合計編列8,739,614千元：

- (一) 一般服務費編列3,325千元，主要係編列委託國有財產署估價標售餘屋及店鋪之作業費。
- (二) 捐助、補助與獎助編列25,500千元，係眷村文化保存開辦費，計有新北市三重一村、高雄市海軍明德班、原鳳山新村十巷等2處文化保存計畫。
- (三)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編列補助原眷戶購宅差額款，係依據眷改條例第20條規定，由眷改基金補助土地公告現值69.3%不足房地總價80%部分之補助購宅款。歷來為確保行政效率與維護原眷戶權益，均於計畫執行年度先行編列預算墊款支應，並俟完成眷戶安置及領款清冊蒐整後，始辦理結報核銷。本年度編列8,710,789千元，係核銷107(含)以前年度已編列預算墊款支應宜蘭金陵一村等23村5,109戶之補助原眷戶購宅差額款，為利財務資訊公開，於費用預計認列年度揭露表達。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83,679	27,395	管理及總務費用	28,489
83,679	27,395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28,489
0	24	用人費用	15
0	24	正式員額薪資	15
23,702	26,584	服務費用	27,750
211	40	郵電費	10
860	1,440	旅運費	1,440
58	9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0
75	6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600
31	95	保險費	60
21,418	20,614	一般服務費	20,385
305	2,960	專業服務費	4,460
744	745	公共關係費	735
425	480	材料及用品費	480
28	100	使用材料費	100
397	380	用品消耗	380
0	10	租金與利息	0
0	5	地租與水租	0
0	5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439	256	折舊、折耗及攤銷	200
127	115	機械及設備折舊	89
188	18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10
96	95	什項設備折舊	73
28	28	攤銷	28
42	41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44
25	25	消費與行為稅	26
17	16	規費	18
579	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0
579	0	獎勵費用	0
58,492	0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0
58,492	0	各項短絀	0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一、用人費用：

管理會委員報酬編列15千元，係「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管理會」及「國軍老舊眷村改建推行委員會」編組名冊非本部人員出席委員6人次，依「軍公教人員兼職費支給表」，每人2.5千元計列。

二、服務費用：

(一) 郵電費編列10千元，係郵資及電話費。

(二) 旅運費編列1,440千元，係國內地區出差旅費1,430千元、公務車e-tag費用5千元及貨物運費5千元。

(三) 印刷裝訂編列60千元，係預估印製預(決)算書表、預算報告、眷改法令修訂及法規彙編等印製費用。

(四)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編列600千元，係辦公室修繕、機械及設備修護、車輛保養維護與什項設備維修等費用。

(五) 保險費編列60千元，係公務車之保險費用。

(六) 一般服務費編列20,385千元，係基金聘僱人員薪資等相關費用。現有基金聘僱人員為25員，薪資計15,203千元、雇主負擔勞、健保費1,749千元、退休金提撥1,004千元、休假補助費及年考獎等其他相關費用2,429千元。

(七) 專業服務費編列4,460千元，係常年法律顧問費120千元及個案諮詢、提供法律意見、出席會議(含出庭)、眷改法規修正、英譯等費用340千元，及臺南市飛雁新村傳原通訊所、屏東共和新村等2處文化資產發展評估規劃編列4,000千元。

(八) 公共關係費編列735千元，係為推動眷村改建業務，維持本基金對外之公共關係所需。

三、材料及用品費：

(一) 公務車油料費編列100千元，係依中央政府總預算所訂標準範圍內編列(預估3輛*112公升*25元*12月=100千元)。

(二) 用品消耗編列380千元，係購置辦公用品、訂閱報章雜誌、採購圖書及事務機具消耗用品等雜支費用。

四、租金與利息：

本年度無編列場地租金、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五、折舊、折耗及攤銷：

折舊、折耗及攤銷編列200千元，係機械及設備折舊編列89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編列10千元、什項設備折舊編列73千元及攤銷編列28千元。

六、稅捐與規費：

(一) 行為稅編列26千元，係公務車之牌照稅等。

(二) 規費編列18千元，係公務車之檢驗規費、燃料使用費等。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356	134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134
356	134	訓練費用	134
8	4	服務費用	4
8	4	專業服務費	4
347	130	材料及用品費	130
347	130	用品消耗	130
1	0	其他費用	0
1	0	其他	0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訓練費用編列134千元，係辦理眷村改建餘宅促銷、文化資產、都市更新計畫、工程糾紛、法務等專業技能教育及眷服幹部講習座談等相關費用。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預算數
803,040	56,109	業務外費用	39,743
12,501	0	財務費用	0
12,501	0	利息費用	0
790,539	56,109	其他業務外費用	39,743
460,846	11,650	舊有房(眷、營)舍處理費	0
460,846	11,65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	0
460,846	11,650	補貼(償)、獎勵、慰問與救助(濟)	0
329,693	44,459	雜項費用	39,743
7,123	8,490	服務費用	10,075
1,212	1,290	水電費	2,215
0	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0
2,732	1,2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860
3,179	6,000	專業服務費	6,000
376	374	租金與利息	358
376	374	地租及水租	358
5,634	6,000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6,000
3,496	0	土地稅	0
1,831	0	房屋稅	0
307	6,000	規費	6,000
25,638	29,59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助(濟) 與交流活動費	23,310
25,638	29,595	分擔	23,310
290,922	0	其他	0
290,922	0	其他費用	0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業務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一、財務費用：

本年度無編列利息費用。

二、其他業務外費用：

(一) 本年度無編列舊有房(眷、營)舍處理費。

(二) 雜項費用編列39,743千元：

- 1、水電費編列2,215千元，係預估未出售餘宅、店鋪及都更分回房屋之水電費用，概以每戶每月水費40元、電費120元估算(預估1,154戶*160元*12月=2,215千元)。
- 2、修理保養及保固費編列1,860千元，概估未出售餘宅及店鋪須辦理修繕62戶，每戶以30千元計算估列所需修繕費用(預估62戶*30千元=1,860千元)。
- 3、專業服務費編列6,000千元，係工程爭議、仲裁、訴訟、訴願等業務及眷服人員因公涉訟案，委請律師代理訴訟、代撰書狀、答辯狀、諮詢或出庭等費用。
- 4、地租編列358千元，係臺北市龍江一村等7筆土地租金費用。
- 5、規費編列6,000千元，係繳納政府機關、事業機構之裁判費、強制執行費(含假扣押、假執行)、鑑定、丈量等費用。
- 6、分擔編列23,310千元，係編列未出售餘宅及店鋪之管理費，每戶每月管理費概以2.5千元計列所需負擔之費用(預估777戶*2,500元*12月=23,310千元)。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投資性 不動產	合 計	說 明
	土地	土地 改良物	房屋 及建築	機械 及設備	交通及 運輸設備	什項 設備	租賃 資產	資質權 益改良	其他	小計			
無													
合計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營運 資金	出售不 適用資 產	國庫 撥款	其他	小計		國內 借款	國外 借款	小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無												
合 計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全 部 計 畫											預 算 數			
	資 金 來 源						目 標 能 量	進 度 起 迄 年 月	資 金 成 本 率 (%)	現 金 報 酬 率 (%)	回 收 年 限 (年)	本 年 度		截 至 本 年 度	
	投 資 總 額	自 有 資 金				外 借 資 金						金 額	占 全 部 計 畫 %	金 額	占 全 部 計 畫 %
		營 運 資 金	出 售 不 適 用 資 產	國 庫 撥 款	其 他										
無															
合 計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備	什項設備	合計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2,082	1,817	901	4,800
上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0	0	0	0
本年度預計增減資產原值	0	0	0	0
資產重估增值額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2,082	1,817	901	4,800
折舊方法	直線法	直線法	直線法	
折舊率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管理及總務費用	89	10	73	172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借款項目	債權人	借款年度	償還期間		本年度舉借數	本年度償還數	說明
			起	止			
無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長期債務舉借餘額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債務項目	借款 年度	償還期間		預計債 務餘額	償還財源			說 明
		起	止		營運資金	出售資產	其他	
無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期初基金數額	60,603,557	
加：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0	
賸餘撥充	0	
以代管國有財產撥充	0	
國庫增撥數	0	
其他	0	
減：		
填補短絀	0	
折減基金繳庫	0	
其他	0	
期末基金數額	60,603,557	

参 考 表

本 頁 空 白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7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09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 較增(+)減(-)
51,022,383	資產	37,789,222	53,371,318	-15,582,096
17,605,122	流動資產	23,095,151	21,924,313	1,170,838
2,791,456	現金	3,083,697	1,004,292	2,079,405
0	庫存現金	0	0	0
2,791,456	銀行存款	3,083,697	1,004,292	2,079,405
0	零用及週轉金	0	0	0
6,600,009	流動金融資產	13,800,004	13,800,004	0
6,600,00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3,800,004	13,800,004	0
238,960	應收款項	210,280	210,280	0
24,096	應收帳款	0	0	0
10,005	應收利息	10,005	10,005	0
204,859	其他應收款	200,275	200,275	0
7,402,351	存貨	5,429,606	6,338,173	-908,567
0	在建工程	0	0	0
7,402,351	營建及加工品	5,429,606	6,338,173	-908,567
556,265	預付款項	555,483	555,483	0
782	預付費用	0	0	0
555,483	預付在建工程款	555,483	555,483	0
0	預付貨款	0	0	0
0	預付利息	0	0	0
16,081	短期貸墊款	16,081	16,081	0
16,081	短期墊款	16,081	16,081	0
33,204,818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14,482,084	31,234,818	-16,752,734
10,718	長期應收款	5,176	10,718	-5,542
10,718	長期應收款	5,176	10,718	-5,542
4,059,670	長期貸款	3,059,670	3,559,670	-500,000
4,059,670	應收分期房屋貸款	3,059,670	3,559,670	-500,000
29,134,430	長期墊款	11,417,238	27,664,430	-16,247,192
29,134,430	長期墊款	11,417,238	27,664,430	-16,247,192
56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0	332	-172
223	機械及設備	19	108	-89
2,082	機械及設備	2,082	2,082	0
-1,859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2,063	-1,974	-89
68	交通及運輸設備	40	50	-10
1,817	交通及運輸設備	1,817	1,817	0
-1,749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1,777	-1,767	-10
269	什項設備	101	174	-73
901	什項設備	901	901	0
-632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800	-727	-73
80	無形資產	24	52	-28
80	無形資產	24	52	-28
80	電腦軟體	24	52	-28
211,803	其他資產	211,803	211,803	0
211,803	什項資產	211,803	211,803	0
185,692	存出保證金	185,692	185,692	0
227,227	催收款項	227,227	227,227	0
-201,116	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201,116	-201,116	0
51,022,383	資產總計	37,789,222	53,371,318	-15,582,096

附註：信託代理保證資產及負債109年度預計數為585,453千元，係廠商得標質押銀行履約保證書等。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7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09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82,305,268	負債	77,533,676	85,070,079	-7,536,403
856,503	流動負債	833,575	833,575	0
0	短期債務	0	0	0
0	短期借款	0	0	0
842,130	應付款項	819,208	819,208	0
22,096	應付代收款	14,544	14,544	0
0	應付帳款	0	0	0
14,899	應付費用	0	0	0
711,340	應付工程款	711,340	711,340	0
0	應付利息	0	0	0
93,795	其他應付款	93,324	93,324	0
14,373	預收款項	14,367	14,367	0
14,367	預收收入	14,367	14,367	0
6	其他預收款	0	0	0
0	長期負債	0	0	0
0	長期債務	0	0	0
0	長期借款	0	0	0
81,448,765	其他負債	76,700,101	84,236,504	-7,536,403
81,448,765	什項負債	76,700,101	84,236,504	-7,536,403
52,305	存入保證金	52,305	52,305	0
0	應付保管款	0	0	0
0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0	0	0
81,396,460	其他什項負債	76,647,796	84,184,199	-7,536,403
-31,282,885	淨值	-39,744,454	-31,698,761	-8,045,693
60,603,557	基金	60,603,557	60,603,557	0
60,603,557	基金	60,603,557	60,603,557	0
60,603,557	基金	60,603,557	60,603,557	0
-91,886,442	累積餘絀	-100,348,011	-92,302,318	-8,045,693
-91,886,442	累積短絀	-100,348,011	-92,302,318	-8,045,693
-91,886,442	累積短絀	-100,348,011	-92,302,318	-8,045,693
51,022,383	負債及淨值總計	37,789,222	53,371,318	-15,582,096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眷村改建工程	戶				
安置眷戶遷購已完工改建基地	戶	2,598	1,636,243	4,250,960	
輔導眷戶遷購國(眷)宅或市場成屋	戶	1,614	1,557,134	2,513,214	
自行領款安置	戶	897	2,170,139	1,946,615	
購地款	處				
零星餘屋價售現役官兵	戶	109	3,660,404	398,984	
商服設施及餘屋標售	戶	71	7,177,225	509,583	
文化性資產活化經營及維管	處				
上年度預算數					
眷村改建工程	戶				
安置眷戶遷購已完工改建基地	戶				
輔導眷戶遷購國(眷)宅或市場成屋	戶				
自行領款安置	戶	65	9,984,615	649,000	
購地款	處				
零星餘屋價售現役官兵	戶	164	3,982,439	653,120	
商服設施及餘屋標售	戶	55	7,464,691	410,558	
文化性資產活化經營及維管	處	2	3,915,000	7,830	
前年度決算數					
眷村改建工程	戶				
安置眷戶遷購已完工改建基地	戶	2,476	1,280,486	3,170,483	
輔導眷戶遷購國(眷)宅或市場成屋	戶	1,518	1,568,920	2,381,621	
自行領款安置	戶	270	969,193	261,682	
購地款	處				
零星餘屋價售現役官兵	戶	104	4,013,500	417,404	
商服設施及餘屋標售	戶	79	6,406,620	506,123	
文化性資產活化經營及維管	處				
106年度決算數					
眷村改建工程	戶				
安置眷戶遷購已完工改建基地	戶	1,766	2,423,641	4,280,150	
輔導眷戶遷購國(眷)宅或市場成屋	戶	2,313	1,868,514	4,321,874	
自行領款安置	戶	251	1,767,606	443,669	
購地款	處				
零星餘屋價售現役官兵	戶	313	4,210,738	1,317,961	
商服設施及餘屋標售	戶	22	5,166,000	113,652	
文化性資產活化經營及維管	處				
105年度決算數					
眷村改建工程	戶	185	692,389	128,092	
安置眷戶遷購已完工改建基地	戶	527	2,066,402	1,088,994	
輔導眷戶遷購國(眷)宅或市場成屋	戶	941	1,660,789	1,562,802	
自行領款安置	戶	583	1,366,976	796,947	
購地款	處				
零星餘屋價售現役官兵	戶	491	4,238,405	2,081,057	
文化性資產活化經營及維管	處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年度最高可 進用員額數	本 年 度 增減（-）數	本年度最高可 進用員額數	說 明
業務支出部分： 兼任人員 管理會委員	14	0	14	依「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管理會」編組名冊非國防部人員計6人；「國軍老舊眷村改建推行委員會」編組名冊非國防部委員計8人，合計14人。
合 計	14	0	14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	正式 員額 薪資	聘僱 人員 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津貼	獎金				退休及 卹償金		資遣費	福利費					提繳費	合計	兼任 人員 用人 費用	總計
					年終 獎金	考績 獎金	績效 獎金	其它	退休 金	卹償 金		分擔 保險 費	傷病 醫藥 費	提撥 福利 金	體育 活動 費	其它				
業務總支出部份： 管理及總務費用 管理會委員	15																	15		15
合計	15																	15		15

本基金依國軍聘用及雇用人員管理作業要點進用契僱人力25員，於「一般服務費」項下編列20,385千元。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合計	銷貨成本	投融資業 務成本	行銷及業務 費用	管理及 總務費用	研究發展 及 訓練費用	業務外 費用
0	24	用人費用	15				15		
0	24	正式員額薪資	15				15		
50,199	60,056	服務費用	55,754		14,454	3,471	27,750	4	10,075
1,212	1,290	水電費	2,215						2,215
211	40	郵電費	10				10		
860	1,440	旅運費	1,440				1,440		
197	23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6			146	60		
58	90	印刷及裝訂費	60				60		
46	46	廣告費	0			0			
0	0	公告費	46			46			
93	100	業務宣導費	100			100			
2,807	1,8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460				600		1,860
31	95	保險費	60				60		
40,645	45,446	一般服務費	38,164		14,454	3,325	20,385		
19,227	24,832	代辦費	17,779		14,454	3,325			
21,418	20,614	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	20,385				20,385		
3,492	8,964	專業服務費	10,464				4,460	4	6,000
744	745	公共關係費	735				735		
1,437,686	1,064,288	材料及用品費	909,177	908,567			480	130	
1,436,943	1,063,778	使用材料費	908,667	908,567			100		
743	510	用品消耗	510				380	130	
12,877	384	租金與利息	358						358
376	379	地租	358						358
0	0	機器租金	0						
0	5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12,501	0	利息	0						
439	256	折舊、折耗及攤銷	200				200		
127	115	機械及設備折舊	89				89		
188	18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10				10		
96	95	什項設備折舊	73				73		
28	28	攤銷	28				28		
5,678	6,041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6,044				44		6,000
3,496	0	土地稅	0						
1,832	0	房屋稅	0						
25	25	消費與行為稅	26				26		
325	6,016	規費	6,018				18		6,000
6,367,863	712,04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救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8,759,599			8,736,289			23,310
64,710	21,800	捐助、補助與獎勵	25,500			25,500			
25,638	29,595	分擔	23,310						23,310
6,277,515	660,650	補貼(償)、獎勵、慰問 與救助(濟)	8,710,789			8,710,789			
58,492	0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0						
58,492	0	各項短絀	0						
290,923	0	其他	0						
290,923	0	其他費用	0						
8,224,157	1,843,094	總計	9,731,147	908,567	14,454	8,739,760	28,489	134	39,743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單位	增購部分		汰舊換新部分		合計		說明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數量	金額	
公務車輛	輛		0		0		0	本年度無增購或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

備註：管理用車輛：現有車輛小客車2輛及客貨二用車1輛。

附 錄

國防部

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一、通案決議部分： 無。	
	二、各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	
1	查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 108 年度於「捐助、補助與獎勵」科目，編列澎湖縣篤行十村等 5 處眷村文化保存區所需開辦費 2,180 萬元；於「行銷及業務費用-業務費用」項下之「一般服務費」科目，編列眷村文化資產活化經營與維管所需委託專案承商辦理促參費用 783 萬元，另於「管理及總務費用-服務費用」項下之「專業服務費」科目，就臺北市岩山新村、羅友倫散戶眷村文化資產發展評估規劃案編列 300 萬元，合計 3,263 萬元。由於囿於現有法令，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對眷村文化保存工作之執行成果相對有限，且眷村文化保存、活化業務係屬永續性工作，與眷村改建具階段性任務之本質迥異，又國防部非文化保存專業，如何積極有效執行眷村文化保存工作，不令隨時間消逝，容有檢討之必要。爰要求國防部針對眷村文化保存	書面報告已於 109 年 1 月 9 日以國政眷服字第 1090008748 號函送立法院。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工作規劃、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於原定任務完成後之存廢問題，於 3 個月內向立法院外交及國防委員會提出書面報告。（提案人：江啟臣、呂玉玲、馬文君）	
2	自民國 96 年眷改條例修法後，已將眷村文化保存概念納入眷改條例中，國防部並依此修法精神，制定並公告國軍老舊眷村文化保存相關子法。惟經統計，累計至 107 年底眷改基金辦理眷村文化保存業務相關經費預算合計數是 11 億 4,544 萬元，決算合計數是 1 億 3,390 萬 7 千元，預算執行率僅 11.69%。眾所皆知，眷村文化是臺灣多元文化珍貴的一部分，然而臺灣卻沒有一座專門收藏眷村研究、眷村文化、眷村電影等資料的「眷村圖書館」，「國軍眷村文化保存及發展條例」草案也仍未送出行政院院會，凡此種種，皆不利眷村文化保存工作。爰建請國防部於 1 個月內，提出「眷改基金辦理眷村文化保存業務檢討書面報告」，並提出相關法制及配套措施之作業工作期程，以利眷村文化保存業務之永續推動。（提案人：李鴻鈞）	書面報告已於 109 年 1 月 9 日以國政眷服字第 1090008748 號函送立法院。